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Pan Asia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6)

澄清公佈

茲提述泛亞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的公佈，內容有關董事名單與其角色和職能。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中文及英文版本中的董事會成員的生效日期錯誤刊載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日。

董事會謹此澄清，以下董事會成員生效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

執行董事

蔣鑫先生(主席及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范亞軍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學政先生

胡建軍先生

梁樹新先生

董事會設立了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下表列出各董事會成員在這些委員會中所擔任的職位。

董事 \ 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蔣鑫先生		M	M
范亞軍先生			
陳學政先生	M	C	C
胡建軍先生	M	M	M
梁樹新先生	C	M	M

備註：

C: 相關董事委員會主席

M: 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